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

皖中医药发展秘〔2021〕44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安徽省重大疑难疾病 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的通知

各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省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具体举措》（皖发〔2020〕11号），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提高我省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救治能力水平，现组织开展2021年我省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围绕中医诊疗具有优势的重大疑难疾病（包括传染性疾病），由中医医院、综合医院重点专科和优势学科共同组建中西医协同攻关小组，按照“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强强联合、协同攻关、中西融合、提高疗效”的原则，利用2年左右的时间开展中西医协同攻关，在临床实践基础上形成业内专家广泛共识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探索建立中西医临床协作的长效机制和模式。

二、工作内容

聚焦肿瘤、糖尿病、脑病、慢阻肺、风湿类疾病和传染病等重大疑难疾病，充分体现围绕临床治疗难点“搭平台、建机制、出成果”的协作内涵和双方“共同参与、全程协作”的总体要求开展中西医协同攻关。

（一）建设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作平台

协作双方成立院级层面组织管理架构，建立以双方骨干成员为主的常态化协作诊疗团队，搭建中西医协作平台，双方资源信息共享。加强医疗基础设施设备建设，综合医院配备中医药特色诊疗设备，加大中医药技术方法推广应用力度；中医医院完善现代医学诊疗设备，提高现代化综合服务能力。

（二）建立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作机制

创建中医临床诊疗团队和西医临床诊疗团队的长效协作机制，建立中西医人员紧密合作的会诊、联合门诊、联合查房、联合病例讨论、学术联合等协作工作制度，为患者提供从预防、治疗到康复一体化的中西医协作综合诊疗服务。

（三）创新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作模式

从临床入手，针对协作病种发生、发展过程中的某一阶段、关键环节，挖掘整理中医药治疗经验和特色疗法，提炼临床经验，对诊疗方案的临床实施进行动态管理，强化对临床病例资料的分析、总结和评估，形成独具特色的中西医结合诊疗方案或专家共识。

三、申报要求

（一）组织形式

省中医药管理局负责项目的统筹管理，安徽省中医药科学院

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各项目牵头单位和协作单位要成立由院领导任组长、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任组员的项目推进小组，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二) 申报条件

1. 牵头申报单位为安徽省内三级中医医院(含中西医结合医院，下同)或三级综合医院、三级妇幼保健院，协作单位可选择一家或者多家(牵头单位和协作单位须包含一家三级中医医院和一家三级综合医院)。

2. 牵头申报的三级医院专科对所选重大疑难疾病的诊疗方案要特色优势明显，临床疗效显著，处于国内、省内现代医学或中医药领域前沿水平。

3. 牵头申报的三级医院专科应具有稳定、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学科带头人从事专业与申报病种一致，并在国内、省内该专业领域具有权威学术地位。

4. 该专科近3年内无二级以上医疗事故。

(三) 名额分配

省中医院申报不超过5项，各市及其他省直医院可申报1-2项(各单位汇总申报项目时要进行排序)。

(四) 申报程序

1. 项目申报由牵头单位项目负责人申请、牵头及协作单位共同推荐、各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或省直医院初审、专家评审、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审批立项。

2. 牵头单位负责人联合协作单位负责人填写《安徽省2021年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申报书》并加盖公章(附件

1, 一式三份)；各市卫生健康委(中医药管理局)和省直医院签署意见,填报《安徽省2021年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申报一览表》(附件2,一式一份),加盖公章统一报送,不接受个人申请。

申报书和电子版于2021年9月30日前统一报送至安徽省中医药科学院(邮寄地址:合肥市新站区龙子湖路350号安徽中医药大学图书馆818室科技处项目管理科,邮箱:460275786@qq.com),逾期不予受理。

3. 联系方式:

安徽省中医药科学院联系人:吴鹏,电话:0551-68129064

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联系人:刘娟,电话:0551-62998551

附件:1.安徽省2021年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申报书

2.安徽省2021年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同攻关项目申报一览表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



安徽省中医药管理局

2021年9月14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